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關於趙歡先生執行董事任職資格核准及 更換授權代表的公告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及第3.05條作出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4年3月2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已審議通過委任趙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同意委任趙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經接到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關於光大銀行趙歡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4]263號)，核准趙歡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趙歡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期自2014年4月22日起生效。同時，趙歡先生將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趙歡先生的簡歷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23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歡先生自2014年4月29日接替武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唐雙寧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歡先生及武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雙寧先生、羅哲夫先生、武劍先生、娜仁圖雅女士、吳鋼先生、王淑敏女士、王中信先生及吳高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道炯先生、張新澤先生、喬志敏先生、謝榮先生、霍靄玲女士。